

# 我要去那座城市

徐永○著

中短篇小说集 名家名作 张海君／总策划

ING GUO WEN CONC



吉林大学出版社



# 我要去那座 城市

中短篇小说集·名家名作

徐永●著

④ 吉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要去那座城市 / 徐永著. —长春: 吉林大学出版社, 2012. 7

(小悦读)

ISBN 978 - 7 - 5601 - 8760 - 0

I. ①我… II. ①徐…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168796 号

书 名: 我要去那座城市

作 者: 徐永 著

责任编辑: 朱 进 责任校对: 宋睿文

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开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张: 13 字数: 180 千字

ISBN 978 - 7 - 5601 - 8760 - 0

封面设计: 晴晨工作室

北京市联华宏凯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2012 年 8 月 第 1 版

2012 年 8 月 第 1 次印刷

定价: 25.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长春市明德路 501 号 邮编: 130021

发行部电话: 0431 - 89580026/28/29

网址: <http://www.jlup.com.cn>

E-mail: jlup@mail.jlu.edu.cn

# 漂泊者的言说与精神重建

## (代序)

在商品意识不断撒播而且越来越浓郁的今天，奔波于商战的人们更愿意在商言商，但已在商海中拼打多年的徐永却宁愿把许多时间用在文学创作上，并把写作看做了一种特殊的个人爱好和职责，他说他愿意逆时代潮流而行，选择向文学之岸停靠休憩。这种不愿附着于生活的表层而向灵魂世界极力沉潜的文学自省意识，对于当下浮躁的语境氛围而言显得非常可贵。他对文学缪斯的深情呵护和真诚守望，凸显出一种诗意盎然的精神家园凝望情结，一种直面现实生存的深沉反思品格，因此值得我们高度重视和嘉许。

感受着现代社会快节奏的生活步伐，徐永在小说中塑造了一群精神漂泊者，以揭示人性迷失的困境。不管是《奔跑》中的三儿，还是《在哪儿下车》中的王朗，还是《雨一直下》、《让我给你讲个故事》、《没有你我的生活会是什么样》等篇什中第一人称叙事者“我”，面对着灯红酒绿、光怪陆离的城市环境，都不由自主地流露出一种难以皈依的焦虑感。其实这些人物并非置身于繁华、奢靡、物欲横流的现代大都市，而是主要在县城、地级城市之类的生存空间辗转流离，作者的兴趣点也不是对大都市时尚风景的迅捷捕捉，即使在《长江大桥上照张相》中写到了南京，南京一地的都市流行色也并未进入叙事者的“法眼”，而是将长江大桥、大学宿舍、小饭店等一些并不时髦的场景做为具体的故事发生的环境。当然，这些精神的流浪者们并非完全居无定所，甚至《在哪儿下车》中的王朗还是城市上班一族，工作和生活都相对安稳舒适，但作者恰恰发现了他们飘忽不定的精神状态，将其凝造为一种似有还无的情绪氛围，在相对主观化的感悟叙述中，生动传神地浮现出深陷物质和精神困境的小人物的孤独与失落。

《奔跑》以一个不大的火车站为主要叙述场景，刻画了以偷盗为职业的三儿的一段生命历程，作为底层弱者，三儿要向王胖子交保护费饱受勒索之苦，但更重要的是他作恶的思维惯性与向善的理想愿望之间的碰撞煎熬。因此他混杂在茫茫人海之中，被小玉、静姐、灾区女孩、郝大头等人物群像所包围，苦寻灵魂安放之所，一时难偿心愿，而不断保持着奔跑的姿态。《在哪儿下车》中的一切于王朗眼中均变得主观化了，排气管在“长叹”，站牌是“孤零零”的，路边平房“灰头垢脸”，公交车门像怪兽的嘴，雨中的车仿佛变成了飘荡在河里的树叶，而自己则成了趴在树叶上的蚂蚁……与主人公恍惚无依的心境相映衬，身外的事物也变得毫无生机，组成了萦绕不去的现实噩梦，不断异化着人的心灵。《雨一直下》中的“我”在雨中的街道上驾车而行，心中飘满联想的碎片，“车窗外的雨声如同一首老歌，朦胧的雨雾牵着我的思绪，我猛然像是一个迷路的孩子，找不到要去的地方”，诗意放逐之后却行无归路，这种思想的悖论一直撕扯着人的灵魂，让“我”陷入百般煎熬的情感困境中。

其实徐永这一类的小说并不擅长给出一个情节完整的故事，他更善于抓住一些主观化的生活碎片，一种肆意流动的内在情绪巧妙地加以艺术组接或曰拼贴，使之成为凸显主体意识的心灵浮雕。其实这可以说是一种力求创新的故事讲述方式，或者说这是一种力求在故事外讲故事的方式，故事的中心和重心不在情节发展的曲折复杂，而在情感和人心深度细部的探幽发微，呈现出较为鲜明的心理分析小说的特点。在汹涌澎湃的物欲大潮强势袭来的当下时空里，小说中的这些人物感受着纷至沓来的城市风景，却难以找到清醒的自我，挣扎于无家的焦虑泥淖而无法为躁动不安的心灵安魂。在《没有你我的生活会是什么样》中，“我”对一切都感到索然寡味，生活过得散漫颓废，沙发上凌乱不堪，烟灰缸里盛满烟蒂，电脑键盘上撒着烟灰，电视节目满是肥皂剧和购物广告，早晨醒来望着天花板上的蜘蛛发呆，夜晚在繁华的街边抽烟，“霓虹灯、车灯闪烁，还有明明灭灭的烟头，让眼前的世界迷离、虚幻”，无尽的失落伴随着难耐的寂寞。它体现出当代人的一种时代情绪——向复杂人性的细部掘进，这种世纪末的迷失与无奈，与创作者对时代和周围环境的细致观察与认真考量密不可分，丰盈着强烈而纤细的艺术感知力和审美表现力。从这一层面上讲，徐

永小说所选择的艺术表现重心和审美着力点都比较精巧和精当，与当下的时代生活形成了鲜明的互文关系。

如果说漂泊无依为徐永小说人物的日常表象的话，那么沉潜在焦虑情结背后的是对家园皈依的强烈渴望。当破碎无味的现实生活不能给漂泊的城市小人物带来归家的温暖和诗意的精神慰藉时，他们往往寻找别样的镜像进行审美想象，虚幻地满足现实困境中的灵魂煎熬。于是，向过去的美好时光回溯，寻求返璞归真的自我便成为这些人物下意识的生命冲动，而徐永则由此在变动不居的城市风景之外又设立了一个类似于乌托邦的想象世界，疲惫焦灼、无家可归的城市浪子常常在返观过去美好时光的诗性想象中获得继续生存的力量，哪怕它仅仅不过是性的一种暂时满足，也能充实人物自我干瘪焦渴的心灵。因此，这些人物虽倍感焦虑无靠，但仍不想成为无根的浮萍，不想沉湎于四处漫溢的生活流，一直过着无质感的另类生活，他们依然在顽强地追寻着身心的静谧与休憩之地，发掘曾使自己朝思暮想的原乡记忆，甚至是心造的幻境。正是这种专注于个体灵魂解放的冲动，既昭示出小说书写的深度，又触及到了城市生存事相的最本真的事实。

《奔跑》中的“三儿”人生失意时在逼仄的城市小房间里想起了儿时的欢乐：“母亲半蹲在地上，微笑着伸出双手，他在几米处犹豫着。母亲不停地鼓励，他终于跌跌撞撞地跑过去，一头栽进母亲的怀抱。他的两只手死死地抱住母亲的腰，心还在扑通扑通跳着。母亲的怀抱里有股淡淡的香味，和香烟的香味不同，是那种让他晕眩的香味。”当个体在现实中难以找到人生坐标时，回归母体寻求精神安慰便成为下意识的行为，已是成人的三儿不可能完成时光的流转回溯，只能沉浸在对母亲的温馨回忆中，他要在现实中寻找这种替代物时，静姐帮助他部分实现了自己的梦想，最后当他出了审讯室一头栽在静姐温暖的怀里喃喃自语时，孩子一样受伤的心终于得到了母性的抚慰，无家的惶惑一扫而光，他们像两只快乐的鹿向上奔跑着……《某天的开始》中的王朗面对着城市喧嚣、狭小的空间，强烈的乡愁情结牵绊着他的思绪回到令他魂牵梦绕的原乡记忆：门前小河里凫水游动、左顾右盼的鸭子，青石上浣衣妇们噼里啪啦敲打声，母亲在台阶上搓苞米的身姿，带着小鸡崽们叨食的芦花老母鸡肥大的屁股一扭一扭

的美丽样态……美好的过去虽已经一去不复返了，但已经使在都市中辗转的王朗找到生活的勇气，他要为寻找理想的未来而生活。《我要去那座城市》则干脆虚构了一个去向往的城市重温旧梦的故事，主人公其实并未进行去城市寻踪的行为，支撑这一切的是他的思绪和想象，那金子般的阳光和银子般的月光下的行程，鸟儿的鸣啭、风穿过庄稼的沙沙声、河水的潺潺声都令人神往，甚至在城市的街道上，可以清晰地听见自己的脚步在柏油路上弹奏，那声音像小时候流行过的一首歌，就连工厂家属院的夏天的槐花香气也整座院子都晕晕乎乎的，人在第二天早晨醒来嘴里都会生出一股子槐花香来……这一切都源于叙事者的审美想象，是身体被拘囿于他乡异地而灵魂却向故地斯人深情靠拢的寻根情结。尽管可能有人会说这种审美想象过于浪漫，而人物由此获得的这种精神慰藉也来得有些虚妄，但是任何人却无法否认，正是这种审美想象和精神慰藉，能让身处困境肩扛苦难的人们不至于因绝望而沉沦，并催生出从废墟上站立起来的力量。众所周知，有深度有意义的文学不仅仅要摹写人们内心的复杂情绪，同时更应该寻找支撑人性向善向美提升和完善的审美骨架，以建构起人性救赎厚实而丰满的结局，从引领的向度上满足美好人性的诗意栖居和安然生长。因此，一个优秀的作家在撕裂现实困顿与不堪、洞悉人间苦涩本相的时候，还应该对读者进行情感引渡，揉搓出一份温情来承载苦难的人生，抵御生命的荒寒与无望。徐永的诸多小说已经显现出这方面的可贵追求，这对当下一味解构、游戏的时尚文学创作倾向无疑是一种有力的反驳。

由于徐永进行过自觉的创作理论学习，因此其小说在叙述样态上也别具特色，常常把现实主义式的理性顺时叙事与现代主义式的意识流叙事结合起来，兼具阅读接收的便利性和时空建构的复杂性。有的小说还具有较为鲜明的元叙事的印痕，比如《少年时代的朋友》（又名《隔着玻璃的岁月》）一面回溯过去的少年岁月，从时光之河中打捞儿时的“狐朋狗友”，一面不断凸显回望者的叙述印痕，构建元叙事的话语圈套，让一切都变得真真假假。“写到这，那段往事就像窗外的风景，透过玻璃看过去，那样的清晰，那样的近，仿佛用手就触摸得到。但是用手去摸，却摸不到，只是感到玻璃冰凉的温度，你这才明白，那窗外的世界已经离你很遥远了。今天我试图将那段往事如实的记录下来，实在是一件很难的事。就像是一

只粗笨的大手，在弹奏一首有相当难度的曲子，把一首好听的曲子弹得支离破碎”，诸如此类的叙述话语既是对线性故事进程的故意中断，对过去时光难以复原的真实揭示，又是在营造和渲染一种诗性的温馨氛围，折射着原乡记忆的氤氲观照和亲和性召唤，这种叙事基调的艺术反差显示出作者良好的小说建构功底。

徐永已经具备了较为深厚的文学功力，使我对其今后的创作充满了期待和信心，相信他能够创作出更多更好的作品，在新世纪文坛踩踏出一条更宽阔更扎实的创作之路。

李掖平

2012年2月

李掖平，山东省作家协会副主席；山东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山东文学》主编；第八届茅盾文学奖评委。中国作家协会小说委员会委员。

是为序。

# 目 录

让我给你讲个故事 .....	1
小说三题 .....	11
少年时代的朋友 .....	19
在哪儿下车 .....	45
某天的开始 .....	56
长江大桥上照张相 .....	70
录 像 .....	96
我要去那座城市 .....	112
没有你我的生活会是什么样 .....	119
奔 跑 .....	131
雨一直下 .....	147
麻 雀 .....	159

# 让我给你讲个故事

那天老田来我家，穿一身鳄鱼牌西装，腆着啤酒肚，腋下夹了一个真皮手机包。我没认出他来，直到他喊了一声我上学时的绰号，才唤起我的记忆。我亲昵地搂住他的肩把他领进屋。他用手指了指门外，我探头一看，一个长发披肩、穿方格长裙的漂亮女孩站在那里，看见我，她微微笑了笑，样子很妩媚。不知为什么，我的心抖了一下。

我把他们两个领进我的卧室。老田站在中央，仔细打量屋里的摆设，嘴里直说：“还是老样子。”他看见墙上挂着的镜框上有一张我和他还有阿涛、新利、大兵等人的合影，忙凝神观望。那是张黑白照片。因为年代久远，相片已成暗黄色。上面的我和他，现在看起来很陌生。穿着宽大的上衣，面色呆板，笑容是挤出来的，很滑稽。我仿佛看见时间的河水正在倒流，回到十几年前，就在这个屋里，我们坐在这个沙发上，弹着吉他，老田叼根烟，摇头晃脑地跟我一起哼唱。这个场面，反复在我的脑海中展现，就像录像里的一个镜头，放过去，又被倒回来。老田扭过头对那个女孩说：“周洁，过来看看。那时候的我可爱不可爱？”周洁走过去，饶有兴趣地看那张照片。我心里突然感到一阵别扭，老田的一举一动很夸张。我知道，他现在很想让我问他混得怎么样，好借机向我显摆显摆。我们已经十几年没见面了。听人说，他在南方做生意发了财。突然之间他出现在我的家里，就像被魔术师变出来的一样，只不过他已经不再是那个坐在路边哽咽着向我倾诉他喜欢的那个女孩把他写给她的情书撕得粉碎的老田了。时间是最好的魔术师，它可以改变一切，我在心底轻轻地感叹。“现

在混得怎么样？”老田坐到沙发上跷起二郎腿问我。我工作的那家工厂去年倒闭了。失业之后我以为找份合适的工作是不成问题的，可一次次的碰壁，让我深深意识到生活是多么的艰难。一个大汉只能靠老爸老妈养活。我每天除了睡觉、躺在床上抽劣质烟外，就是在夜深的时候，爬到楼顶上看天，让思绪不着边际地随风游荡。但我喜欢在别人眼里是一个达观的人，尤其是在老田面前。我说：“还可以吧！有吃的，有穿的。”老田笑了。他从兜里掏出盒软中华，抽出一根扔给我：“你小子还是原来的样，穷乐。一点没变。”一股苦涩浸透了我的全身。谁一点没变。我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孤独。朋友们忙着向上爬捞钱繁衍后代，大家都很忙，顾不上和我联络。我这个大闲人也不想去打扰他们。苦闷都快把我折磨疯了。说句心里话，我羡慕老田，他身边的这个女孩很不错，不管他们的关系是不是靠金钱来维持。而我孑身一人，连个说话解闷的人都没有。每天我面对的就是父母，他们一唠叨起来，我就心烦，我知道他们也是为我好。我也想混得像个人样，可我没有能力去改变这一切。我老感觉这个叫周洁的女孩在背后打量我。当回过头时，她又慌乱地把目光转移到别处。她很眼熟。我在脑海里搜寻却是一片空白。但凭直觉，这个女孩和我之间有点什么瓜葛。我们三个谁也没开口。我和老田大口大口地抽烟。搞得满屋里烟气腾腾的，视线都有些模糊。周洁坐在沙发上，眼睛盯着对面的墙壁一动不动。像是在想些什么。屋里静静的，隐隐约约听到外屋我妈在收拾东西的声音。我看着这个叫周洁的漂亮女孩，心里开始恍惚起来，就像深秋路边杨树上仅存的一片黄叶在风中摇曳。

也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老田把烟头在烟灰缸里摁灭。对我说：“走，出去找个地方坐坐，为咱们久别重逢庆祝一下。”我现在一直把这个老田和从前的那个老田视为两个人。我有些讨厌眼前这个神气活现的胖子。我断然拒绝了，很坚定。一直没有说话的周洁突然开口了：“今天天气很好，就当出去散散心。”她这句话打动了我，这让我走出家门的时候有些百思不得其解。

外面的天气的确很好。艳阳高照，蓝天上挂着几朵白云。走在干燥的柏油路上，我抑郁很久的心情变得舒畅起来。我们找到一家门面装潢有点

气派的酒店，临进酒店前我劝老田再换一家，因为这家酒店肯定很宰人。老田笑了，拍着我的肩膀说：“你不用担心，吃顿饭不会让我破产的。”我尴尬地站在餐厅门前向如同两尊塑像的迎宾小姐干笑几声，心里却恼透了，怪自己吃饱了撑的。老田意气风发地往前走，我和周洁在后面则像两个跟班。酒店的大厅里飘动着一首老歌，那忧伤的旋律和屋里黯淡的光线相搭配，让人不知不觉步入了一个伤感的氛围。一圈人围着桌子，边吃边咬着耳朵，神态诡秘，策划什么阴谋似的。老田对吧台小姐说：“要一个好一点的包厢。”吧台小姐妩媚地说：“对不起，先生，包厢已经满了，大厅还有位子。”老田目光询问我，我点了点头。

我们在服务员的带领下，坐在大厅角落里的一个桌子边。我喝着茶水。周洁坐在我对面摆弄面前的餐具，老田不知跟什么人打电话。听了半天，也没弄清是什么事。和许多人在一间大屋子里吃饭，让我想起了学校的食堂。那时候一到中午，大家端起饭盒，争先恐后地去食堂，排起长队打饭。站在最前面的人，总是慢声慢气地把饭票递进窗口，等炊事员点清，然后把饭盒递进去，打完后还要点点炊事员找的饭票对不对，在后面排队的便大声催促前面的快点。老有来晚的同学，到前面去插缝儿，后面的则用筷子敲打饭盒以示抗议，有的还会大声指责对方，插缝的人置若罔闻，装作若无其事。打完饭，三三两两的同学围在一起，边吃边交谈，女生们一般声音很小，让外人听不见；男生们则不同了，有的谈功课，但大多谈些与功课无关的事。老田那时候特别喜欢用恶毒的话丑化班里的漂亮女生刘楠，说到得意处，他会发出刺耳的尖笑声，引起周围同学的频频注视。我知道，其实老田特别喜欢刘楠，许多男人在情窦初开时总是用这种方式对待他所喜欢的人。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自从老田再次出现在我面前后，过去的事总影影绰绰地浮现。在这之前，我从来没有想过那时候的事。如今的老田就像一座桥。桥的这边是现在，走过去从前就展现在眼前，只是我不再是从前的我。

点菜的时候，我和老田发生了争执。在老田一再要求下，我点了几个比较便宜的菜，老田认为我瞧不起他。我有些恼了，翻开菜谱，把前面最

贵的菜都点上了，服务员一个劲地直问：“先生，就你们三位吗？”我合上菜谱，对老田说：“这回，瞧起你了吧！”老田拍着我的肩膀，皮笑肉不笑地说：“这才是哥们儿。”菜一会儿就上全了，满满的一桌，尽是生猛海鲜、奇珍异禽，有许多我都叫不上名字。我也想开了，大口喝洋酒，大口吃菜，把一个饕餮者的风采尽露。老田和周洁吃惊地看着我的吃相。我边嚼边对他们两个人说：“吃啊，瞧我干什么。”老田脸上挤出一丝笑容，举起酒杯说：“咱们兄弟十几年没见了，可我一直觉得你是我最好的朋友，这杯酒我敬你。”说罢，一气干了。我本来酒量就浅，干了这杯后有些醉了：“你小子现在混得人模狗样，上学时我可没看出来。”“那时候你们都有些瞧不起我，十几年之后，我这只丑小鸭变成了白天鹅。”老田手里夹根烟，并没点着，他仰坐在椅子上洋洋自得。我的脸顿时火辣辣的，上学的时候，我自我感觉特别好，总认为自己出类拔萃，是个人物。可现在快三十的人了，连个女朋友都没有，工作也丢了。真是到了日暮途穷的地步。我环视大厅，人们三五成群地围着桌子吃东西、喝酒交谈，他们都有自己的圈子。而我没有，我是孤家寡人。想到这，我不觉有些感伤，掉了几滴泪。恰巧被给我斟酒的老田看见了，他大惊小怪地说：“伙计，你怎么哭了。”“去你妈的，谁哭了。”我抹去脸上的泪，穷凶极恶地冲老田喊。老田怔了一下，随即强装笑脸：“我可能眼花了，喝酒，喝酒。”他端起酒杯解嘲地说。我不想喝了，我不想让醉酒的丑态在他面前显露，让他心理得到更多的满足。我站起身打算走，我想今天跟他出来完全是个错误，等于让他羞辱了一番。老田拦住我：“先别走，我还有事对你说。”我不知道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只好坐下。老田跷起二郎腿，手里摆弄着酒杯：“我这人比较怀旧，这次回来我也知道你境遇不太好。”他顿了一下，扫了我一眼。看我听得很专注，他把酒杯放在桌子上，恳切地说：“我想帮帮你，跟我干吧！”我乐了：“是不是找不到伙计了？”“这你可错了，挣钱的事有的是人抢着干。”“那你给我多少钱工资。”他趴在桌子上，小声说：“你考虑清楚，想挣钱可是要冒风险的。”看见我诧异的表情，他补充道：“当然，我不会让你杀人放火、抢银行贩毒，要干的活儿，就是每个月到南方拉两趟货。月薪三千元，如果能把货安全地拉回来，还有奖金。”“就

这么简单？”“对，就这么简单。”老田盯着我的眼睛。我知道这货肯定不是什么好东西。不过三千元的工资对我的诱惑力太大了。还有一个重要原因，我目前赋闲在家，无事可做，早腻烦透了。这世上的人情冷暖我尝了许多。我觉得有了钱，人们就会瞧起你。何况，我从小就希望过那种富有传奇色彩、动荡不安的生活。但我还是对老田说：“让我考虑几天吧！”我需要冷静下来，考虑考虑。如今的老田让人感到很狡诈。我不能像一个羔羊一样，轻易进入他的圈套。看我没答应，老田有些失望：“你要尽快地考虑一下，我等你三天。”说罢，他打了个响指，招呼侍应生结账。看来，他今天请我来吃饭不是叙旧的。

当我们三个人离开的时候，我看见一个男歌手站到大厅的小舞台上，他开始唱沈庆的《青春》：“青春花开花谢，让我疲惫却不后悔——”我淹没在忧伤的旋律里，不能自拔。不知什么时候，外面的天变得阴沉沉的。我们站在路边等车，我和老田相互说了些操蛋的话。等了许久，也没等到车，老田有些烦了。不远处有一群人围观，在老田的提议下，我们三个过去看个究竟。挤进人群，原来地上躺着一个老人，他身边有一摊浓稠的血，还有一辆成了麻花状的自行车。肇事者不知跑到哪里去了。围观的人叽叽喳喳地议论着，却没有一个人上前。周洁对我俩说：“咱们把他送到医院去吧！”老田摇摇头：“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我也冷冷地说：“自己的事都顾不上，哪还有心顾别人。”周洁瞪了我一眼。那是多么复杂的眼神啊，让我今生都不能忘记。她挤进人群扶起老人，人们自动让出一条道来。她搀着老人踉踉跄跄地走出人群。正好有一辆出租车过来，她招手叫住，小心翼翼地将老人扶进车里。我和老田呆呆地看着车驶走了。我问老田：“这女人和你什么关系？”“没什么关系，前几天刚认识的，今天听说来找你，非跟我来不可。”

“你讲的是什么爱情故事啊！”文文撅着嘴问。“别着急，故事总得有个引子吧！”我说。这是一个安谧的夜晚，夜色就像一大片黑丛林，无边无际，灰白的天空上几颗星星喘息般地闪着光，我和文文在公园的连椅上

相依而坐。文文是热心的邻居大妈给我介绍的对象。她在棉纺厂干挡车工，长相一般，性格和大多数年轻女性一样，任性善良小心眼爱慕虚荣。如今我在印刷厂当工人。我的父母和文文的父母都是退休工人，再加上她对我挺满意，我觉得和她也能凑合，所以说我们两个是很相配的一对。这个晚上，文文缠着我非让我讲过去和别的女孩子的风流韵事。我一再向她讲明我和年轻女性有瓜葛的只有她一人。文文不相信地说：“你都快三十了，如果没有和女人来往过不是说瞎话就是身体有缺陷。”而且还极其温柔地补上一句，让我放胆地说她不会吃醋。为了证明我身体没有缺陷我只好给她讲我和周洁的故事，我点上烟磕磕绊绊地继续讲下去。

当我正打算和老田联系的那天下午，周洁来找我。我站在门口不知所措，我摸不清这个漂亮的女孩为什么会来我家。她低头看着脚尖：“出去聊聊？”我爽快地答应了。

大街灰扑扑的，行人稀疏，路边的树干巴巴的，到处是落拓的树叶。我们俩并肩缄默不语地走了老远。路边出现一个不大不小的人工湖，浊绿的水面偶尔漾起一层涟漪。我看见湖边一对恋人在闹别扭。男孩满头大汗地向女孩说着好话，女孩则扭头不语。几个骑自行车的小伙一路摁着铃铛风一样驶过，骑了老远清脆的铃声还袅袅不绝。周洁蹙着眉似乎在想什么心事。一辆汽车呼啸着从身边飞驰而过，卷起许多落叶在空中飞舞。我觉得有些冷，把手揣进了裤兜里。我没话找话地问周洁：“你冷不冷？”她摇摇头，没头没脑地反问我：“你到底是不是徐伟？”这话让我丈二和尚摸不着头：“打从出娘胎，我就叫徐伟，怎么了？”“噢，没怎么。”周洁低低地回答。

后来，我们走进了一家动物园。趴在栏杆上，看假山上的猴子蹿高跳下闹腾。我说：“猴子多快乐啊，无忧无虑，自由自在。”周洁看得出神。过了一会儿，她突然问我：“说说你的理想好吗？”“说真话，还是说假话？”“当然是真话。”我想了想：“我也没什么理想，只是有一个愿望。就是在在一个清晨，下着霏霏细雨，我的心情很平淡，不带行李坐上一辆长途

公共汽车。终点站是我从来没有去过的一个地方。我将坐在后面靠窗的一个位置，车上的旅客都很陌生。我在颠簸中陆续看到在细雨中的田野村庄城镇。每到一站，都会下去一些人，上来一些人。我会对他们微笑，尽管我和他们不相识，但我觉得和他们是朋友。”“车到了终点站你怎么办？”周洁歪头问我，她这个动作很可爱。我挠了挠头：“这我倒没想过，这车应该永远开下去，永远到不了终点。”我突然看见几滴泪从她眼里流出，我诧异地问：“你怎么了？”“没怎么，只是觉得有些冷。”周洁慌乱地拭了拭脸上的泪。我冲动地握住了她的手，我很吃惊自己这个动作，我只是觉得她很柔弱很需要人为她遮风挡雨。周洁任我握着，她仰起脸看我，我也看她，两个人的心贴近了许多。

这个突然在我生活中出现的女孩，深深地打动了我，她是那样的美好、动人，尽管我对她一无所知，但是我觉得和她很早就相识。

秋天的夜晚来得很快，猴子们已经休息了。我和周洁手牵手出了动物园，街上实在有几分凄凉，两只握着的手很快变得汗津津的。我们漫无目的地在街上徜徉，谁也舍不得开口说再见。天气虽然有些冷，可心里热腾腾的，温情让我的大脑迟钝了，我心里只有一个念头，走下去，永远地走下去。周洁在一盏路灯下止住了脚步，她轻轻地说：“你该回家了。”“我爸爸我妈到外地亲戚家去了，我什么时候回去都行。我送你回家吧”。“我现在自己过。”我们相视一笑，依偎得更紧了。

小巷，天空狭窄，月光如水，两个影子相偎。这是一个死胡同，两边是高墙，走到尽头处，我让周洁坐下。我捡来一些落叶堆在一起，用打火机点着了。她的脸庞在火光下那样姣好，我看着不由得痴了，有种恍若隔世之感。火光渐渐地熄了。我抱住周洁，她温顺地躺在我的怀里。我缭绕在一缕淡雅的幽香中，我眩晕了。她看着我，月光下的眼睛仿佛罩了一层朦胧的轻纱，我突然喜欢上了这清冷的秋夜，它深沉、悠远、空旷。周洁摆弄着我的上衣领子说：“其实你挺有才气的，好好干，肯定能干出点名堂。”我腾出一只搂着周洁的手，从兜里掏出香烟点着了：“许多人都这么说。其实我心里也明白，人家不能当你的面说你笨吧！再说我也不想干什么大事，往下混呗。”“就整天这样游手好闲，玩世不恭？”周洁有些不满。

“只有经历沧桑的男人，才会玩世不恭。”我不无得意地说。“真正的男子汉不会这样。这是逃避。”周洁叹了口气没再说什么，可能是我们觉得对方弥足珍贵吧，我们没有吵下去。周洁把脸贴在我的胸前喃喃地说：“我只是不希望你这样下去，否则会把你自己毁了。”“我知道自己该怎样做。”我安慰周洁。“让我给你讲个故事吧！”周洁说。这时候烟已经吸到尽头了。我用手指把烟头弹出老远，一个美丽的弧线瞬间落地。

“这是十几年前的事，一个叫雪的女孩有一天中午上学。在一个胡同口被一个骑自行车的中年人撞倒了，她的头破了，流了很多血。当时路上行人很少，肇事的中年人打算溜走。一个叫嘉的男孩路过看见这一幕，他拦住中年人评理。那个中年人让他少管闲事，嘉不答应。中年人动手打他，有一拳打在他的鼻子上，血流了一脸。嘉还是死死地抓住中年人不放，直到有人把中年人扭送到派出所，嘉才悄悄离去。雪就在那一刻爱上了嘉。

恰巧，雪和嘉在同一所学校上学。嘉比雪高一级，他的班在三楼，雪的班在楼下。从此每到下课，雪总跑到楼道口，因为在那儿能看见嘉下楼上楼的身影。放学了，雪总是绕远跟一个离嘉的家很近的女孩子一块儿走，老是找借口在那个女同学家多坐一会儿。有时候，她会在嘉家的房后站很长时间。从窗户里传来的声音，她听得出神。少女矜持羞赧的心，不容许雪向嘉表白感情。她期望有一天嘉能认出她来，然后和她亲密地来往。可是没有。有一天雪看见嘉微笑着迎面走来，雪闭上了双眼，欣喜地等待着幸福时刻的降临。但很快觉察出嘉的微笑是给她身后的一个女孩的，这让她难过极了。她多么想知道嘉的事啊，可却不敢向别人打听。就是写日记，她也是用一个符号来代替他的名字。雪只能默默地关注嘉，偷偷地做着和嘉相爱的梦。

有一年学校举办春节晚会，嘉怀抱着吉他唱了一首关于童年堆雪人的歌：“记得在童年/每到下雪天/你和我手牵手/一起跑到屋外面/堆起一个个小雪人/从不感到疲倦/因为那一个个小雪人/能留住我们的童年！”雪在台下被深深地打动，泪流满面。就这样在期待和幻想中度过了一年，嘉毕业了，雪的日子一下子恍惚起来。每天早晨，她总是去嘉的家附近，看到